

证券代码：873381

证券简称：炫之彩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炫之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西横港街 21 号。	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画师湖路 689 号。
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循环新型包装材料技术研发、技术转让；产品包装设计、产品结构与测试服务；包装制品生产与销售；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，其他印刷品印刷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循环新型包装材料技术研发、技术转让；产品包装设计、产品结构与测试服务；包装制品生产与销售；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，其他印刷品印刷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 房屋出租 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西横港街 21 号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画师湖路 689 号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发展要求，公司经营住所、经营范围两个项目进行了变更，公司决定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炫之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炫之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炫之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